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办公室文件

陕商院办〔2019〕45号

关于做好 2020 年 元旦、寒假放假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依据校历安排，结合学校实际工作，经校务会议研究决定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元旦放假时间

2020年1月1日，共1天。

二、寒假放假时间

学 生：

2020年1月9日—2月21日，2月22日-23日报到，
2月24日上课。

教职工：

2020年1月11日——2月20日，2月21日上班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1. 2020年1月4日-5日正常上班。

2. 各单位要认真做好本学期收尾工作和新学期开学准备工作，重点做好考试、阅卷、成绩录入等工作。教师应充分利用假期时间，做好教学研究、科研和大学生各类竞赛的培育工作；实验室人员要进行实验设备管理及维护工作；图书馆要做好假期开放工作，及时公布开放安排；基建处、资产管理处、后勤保障处要认真做好设施的维护和修缮等工作。

3. 各单位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履行安全职责，放假前要认真开展一次安全检查，消除安全隐患，并对师生进行安全教育。要特别重视防火、防盗等工作，切实加强水、电、气等方面的管理；加强实验室和办公室的安全管理，尤其要加强要害部门和重点实验室等科研机构的管理，落实安全责任制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，确保假期校园的安全和稳定。

4. 学生工作处、后勤保障处、保卫处要协助二级学院做好学生离校和滞留生管理工作。

5. 寒假期间，校领导带班，党政办公室值班，各单位安排假期联络人；保卫处、后勤保障处和工勤岗位人员正常上班。请各单位于2019年12月13日前将2020年1月值班表及寒假相关人员安排报党政办公室庞苗苗。

6. 人力资源处、党政办公室负责假期及开学教职工到岗情况考核，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负责学生返校、上课情况考核。

7. 学校班车于 2020 年 1 月 11 日停发，2020 年 2 月 21 日恢复。

8. 各单位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坚决执行纪律要求，纠正“四风”问题，防止“节日腐败”。确保过一个欢乐祥和、风清气正的节日。

9. 2020 年 1 月 9 日-10 日召开专题研讨会，具体情况另行通知。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19 年 12 月 3 日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19 年 12 月 3 日印制
